

人生必定有順和逆！在逆境裡我們是如何渡過呢？在逆境裡我們是如何相處？你認為基督徒應有甚麼表現？身邊的人對基督徒有很多標籤，你又如何去面對？

今天我們一起讀的以弗所書第三章 14-21 節是理論篇的最後部份。這段經文讓我看到基督徒群體裡一個很重要的記號，及在一幅更大的圖畫裡看見基督徒的生活方式，就是基督徒群體裡要有“愛”！

明白萬家之父的心（14-15 節）

保羅在這處禱告的對象是“父”。前文一章 3 節是“主耶穌基督的父”，我們因信主耶穌而得以與主一同稱父，亦即是基督徒的父。但這處是各家的父：各家是由祂得名。我們的天父是所有人的父親，在祂面前人人都平等，同樣都可以領受從天上來的各樣屬靈福氣，只要願意接受基督的救贖就可以！

在我們生活裡會有很多等級，人與人之間有很多批判和排斥，因而有很多‘你的’、‘我的’情況出現。以弗所教會內有‘黨派’，有‘紛爭’！在父面前人人都一樣，都是祂所愛的！不應分你我，父樂意將恩典賜給每人。

建造愛的根基（16-17 節）

我們很容易會有無力感，尤其面對心裡所愛的人，很想為她做更多，但不能！保羅告訴我們尋求能力不是在人（自己、醫生、專業人仕等等），而是聖靈，祂會按 神豐盛的榮耀／恩典帶給我們“能力”，並且因為我們相信主耶穌，耶穌基督便會住在我們心裡，成為我們“愛的根基”。今天我們愛的根基是甚麼呢？物質、說話、時間（陪伴）、感覺。作為愛的群體，耶穌是愛的核心，祂親自來到世間，將 神的愛活現在人的面前，叫人學習領受。靠着聖靈而得力去作，而不是人的方法和智慧。這群屬基督的群體就以愛來同行，彼此相愛，彼此包容和支持。不是彼此批判、紛爭，分你、分我。

一同經歷主愛（18-19 節）

我們對耶穌基督的愛的認識大部份是頭腦上的認知，真實的經驗十分有限，因此信心小，容易跌倒。遇見軟弱的人，不是從旁說話，而是看清楚他的需要，走到他身邊去支持和同行，一同經歷耶穌超越的愛。作為愛的群體，我們一起與有需要的人去經歷超出我們想像的愛與恩典。

永遠榮耀 神 (20-21 節)

當我們順服 神，神的大能和旨意就能在我們當中運行，祂的豐盛就會展現在我們眼前。但若我們各自按自己想法、經驗、慾望和喜好而行，就會阻礙 神的豐盛恩典臨到。作為忠心的聖徒，我們各人以耶穌基督為愛的根基，各盡本份，靠着聖靈的大能去作，豐盛恩典的天父便會成就祂超越一切的奇事，叫世人因此而讚美祂，祂便得着榮耀！